

市區的士司機聯委會

Urban Taxi Drivers Association Joint Committee Co Ltd.

敬啟者：

百物騰貴，通脹飛升，在過去兩年間，的士行業要面對之加風遠比一般市民為多。我們在過去從不輕言加價，但在成本上升的今天我們被迫提出加價。

貨幣貶值令零件價格上升，本以為石油氣可以為我們減輕負擔令行業得以平靜地經營，但石油氣國際價格不斷上升，從\$0.908/升(2002年1月)上升到\$2.346/升(2007年1月)及至現在\$3.782。以上價錢並未包括石油氣公司之營運成本，在加上石油氣公司之營運成本之後，現在我們所用之石油氣價為每公升\$4.7-\$4.94，每更司機用氣量大約40公升(即每更石油氣支出約\$188-\$197.6)。以上氣價之變動全由司機負責並在司機的收入扣除，在其他大型公共交通機構並不會因為燃料價格上升而扣減司機的收入，你們可有想到司機之壓力？

我們曾努力地擴大經營範圍至皇崗口岸，但在上任運輸局局長廖秀東女士在位期間漠視我們的意見及投訴任由非法過境巴士經營，之後更將非法過境巴士合法化，導致行業每月損失超過兩億元營業額；又縱容非法村巴、白牌車、輕型貨車及白牌過境車，令的士經營環境每況愈下。在此惡劣環境下再次縱容行業內不法之徒八折收費令行業經營環境大亂。我們並在不同的場合多次向警方提出執法要求，但警方有法不依，對我們的意見視若無睹，加上交諮會主席鄭若樺女士作出不公正的言論，不能堅持法治精神，對於她自毀長城的行為我們實在痛心。

原本今次的加價幅度應由\$16加到\$18，以後每1/5公里由\$1.4加至\$1.5才合理。但為應付警方及交諮會都不能解決的八折的士之問題，我們唯有調低長途車費與八折的士直接競爭，同時市民亦可在合法情況下受惠，最近得悉有立法會議員將一群生活在深淵中的的士司機互相踐踏的結果視為長途減價後再有減價空間，將司機生活加入政治鬥爭中，期實的士司機只是一般的個體戶議員大人無必要減小我們的收入來換取選票。

就以上的情況，我們認為行政會議通過交諮會提出的調整方案是合適的，是次調整能彌補石油氣價的升幅，在通脹仍然高企的環境下減輕司機部份的壓力。希望來屆立法會議員能明白我們的苦處，首先通過交諮會提出的調整方案期待能在11月底前實施。謝謝！

此致

全體立法會議員

副本送：運輸及房屋局 局長

運輸署 署長

新聞界

市區的士司機聯委會

主席 郭志標

29-9-2008

Rm 3516, Fook Wo House, Tai Wo Estate, Tai Po, N.T.
Tel: 98307799, Fax: 26514008, E-mail: utdhk@msn.com